

## 企業管治

上述購股權概無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可予以行使。

該等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值。該模式之輸入如下：

	授出日期	
	22.7.2005	26.9.2005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港幣0.56元	港幣0.58元
行使價	港幣0.56元	港幣0.59元
無風險折現率	3.12 – 3.22%	3.68 – 3.87%
預期波幅	8.36%	4.22%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股價於授出日期前一年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之總開支約港幣786,000元(二零零五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仲賢先生、何約翰先生及謝宏鍾先生組成。何約翰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委員會已採納與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相同者以界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